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3-042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就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84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8.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9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000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487,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和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462.26 万元（不含税）后，并考虑已由主承销商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169.8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86,707.5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0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77,819.79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811.59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理财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63,082.02 万元，以前年度购买理财及结构性存款净支出 72,000.00 万元；2023 年 1-6 月份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4,143.81 万元，2023 年 1-6 月份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277.23 万元，2023 年 1-6 月份收到银行理财及结构

性存款收益942.77万元，购买理财及结构性存款净收回47,000.00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81,963.60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088.82万元，累计收到银行理财及结构性存款收益64,024.79万元，购买理财及结构性存款净支出25,000.00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53,857.5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银行理财收益）。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86,707.5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77,819.79
	利息收入净额	B2	8,811.59
	理财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B3	63,082.0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04,143.81
	利息收入净额	C2	1,277.23
	理财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C3	942.7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81,963.6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0,088.82
	理财及结构性存款收益	D3=B3+C3	64,024.79
	理财及结构性存款净支出	D4	25,000.00
募集资金专户应结余	E=A-D1+D2+D3-D4	53,857.56	
募集资金专户实际结余	F	53,857.56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0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新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1月3日，本公司与子公司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1年12月2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新昌支行	33050165663509888888	90,237.11	
中国农业银行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0668899	283,550,459.3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00003639016666666888	254,934,868.75	
合计		538,575,565.23	

（三）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总金额 (万元)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预计收 益率
1	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新昌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81 天（挂钩黄金看跌）	10,000.00	2023 年 5 月 4 日	2023 年 7 月 25 日	3.10%
2	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新昌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09 天（挂钩黄金看跌）	10,000.00	2023 年 5 月 4 日	2023 年 8 月 22 日	3.10%
3	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新昌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73 天（挂钩汇率看跌）	5,000.00	2023 年 5 月 4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3.10%
合计				25,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 亿元（含 10.00 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期限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际余额为 25,000.00 万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年产 25 万吨蛋氨酸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 2021 年 12 月调整为 2023 年 6 月（该项目 10 万吨生产线于 2020 年 10 月建设完成并正常运营，15 万吨生产线于 2023 年 6 月基本建设完成）。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6,707.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143.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963.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25万吨蛋氨酸项目	否	486,707.55	486,707.55	104,143.81	481,963.60	99.03%	部分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30,014.9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486,707.55	486,707.55	104,143.81	481,963.60	99.03%		30,014.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经2021年10月27日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年产25万吨蛋氨酸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2021年12月调整为2023年6月，项目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主要原因：受新冠疫情及宏观经济影响，项目基建施工进度延期，部分设备、材料采购到货时间延长，设备安装及调试工作顺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进度放缓，因此项目较原定交付日期延期。（该项目10万吨生产线于2020年10月建设完成并正常运行，15万吨生产线于2023年6月基本建设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先期投入金额3,605.59万元，募集资金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